

证券代码：300205

证券简称：ST 天喻

公告编号：2025-020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意见类型为：无法表示意见。

公司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是获准从事证券、期货相关审计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在担任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财务报表审计及为相关业务提供咨询服务等工作，聘用期为一年。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中兴财光华成立于 1999 年 1 月，2013 年 11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截至 2024 年末，事务所共有从业人员 2,898 人，其中合伙人 187 人，注册会计师 804 人，注册会计师中有 33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报告。

2024 年事务所业务收入（未经审计）99,115.1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87,645.2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9,661.81 万元。2024 年出具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量 89 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 11,285.00 万元，资产均值 124.75 亿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 家。

中兴财光华是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中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规模较大、发展较快、综合实力较强的专业会计服务机构，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总部设在北京，在河北、上海、天津、重庆、黑龙江、吉林、辽宁、山东、山西、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苏、浙江、江西、福建、广东、云南、贵州、四川、海南、新疆、青海、陕西、甘肃等省市设有 35 家分支机构。

事务所的服务范围遍及金融、证券期货、电信、钢铁、石油、煤炭、外贸、纺织、物产、电力、水利、新闻出版、科技、交通运输、制药、农牧业、房地产等行业。为企业提供上市前辅导、规范运作及上市前、后审计服务，为企业改制、资产重组、投资等经济活动提供财务、税务、经济评价和可行性研究等。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事务所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责任保险为主，2024 年，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27 亿元，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余额 10,152.13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7 次、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4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8 次、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累计涉及 58 名从业人员。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俞俊，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漏玉燕，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7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如玉，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 3 年均无因执业行为收（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收（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于 2025 年 4 月 1 日被湖北证监局采取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采取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书面警示的监管措施。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要的专业技能、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中兴财光华对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收费预计为 130 万

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预计为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预计为 3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财光华的机构信息、人员信息、业务信息、执业信息、诚信记录、独立性等情况进行了较全面的了解和调研，认为中兴财光华诚信状况良好，具备充分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生效日期

本次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中兴财光华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